#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 知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上午在公司 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,实际参加董事 6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秀梅女士主持,本次董事 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后,一致认为: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